



学员感叹“听不够” 期待与专家更多互动

《中小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师”千人培训计划》完成 培训学员457人

□本报记者 闵丹 文/摄

“短短的课程让我们收获很大，在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中，遇到的更多的是实际操作的问题，本次课程的老师不仅有剖析现行的劳动法规，更结合具体的事例，让我们很有借鉴性！”近日，由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会劳动法分会联合北京市人力社保局承办的《中小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师”千人培训计划》举办了结项仪式，法学会的部分专家也在现场与部分学员进行了座谈。

据介绍，随着我国劳动和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等政策的出台，一些中小企业的管理人员由于对依劳动法律法规管理意识淡薄，也没有经过调整劳动关系法律的系统化培训，导致劳动用工管理不规范，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现象时有发生，在发生劳动争议后又不知如何处理。为更好的帮助中小企业管理人员提升调整劳动关系能力，2014年，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会劳动法分会承接了两项北京市政府购买的服务项目，即《中小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师”千人培训计划》和《专家问诊中小企业劳动关

系》。其中，首期劳动关系管理师培训班于2014年11月15日正式开班，和一般的社会培训不同的是，这个培训项目《中小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师”千人培训计划》是由政府购买服务，采取“政府补贴、企业受益”的形式，每名劳动关系管理师都将获得千元的培训补贴。目前，这两个项目顺利结项，均超额完成了任务。

本次《中小企业“劳动关系管理师”千人培训计划》包含“规章制度的制定与管理”、“员工的招聘、录用管理”、“劳动合同实务管理”、“劳动报酬管理”、“劳动争议处理”等课程。经考核合格者，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CETTIC）颁发“劳动关系管理师”证书。该证书可以作为培训学员从业接受过相关职业资格培训的证明。该项目年度按3期安排培训项目，每期100人，共培训300人；力争90%的参训人员经考核合格，获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CETTIC）颁发的“劳动关系管理师”证书。报名

启动后，企业的热情很高，自2014年10月至2014年12月共培训四期，467人，超额55.7%完成实施目标。其中，考试合格者取得证书者为459人，不合格者为8人，合格率为98.2%。

首农集团下属公司的一名HR在座谈会上谈到自己的学习体会时表示，本次课程和一般的培训不同，除了相关的法律制度，更多的是让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人员学习到如何运用法规来较好的处理和员工的关系。相关负责人介绍，通过该项目，法学会将一般劳动法律宣讲与劳动关系管理相结合、劳动法律法规政策的培训与取得劳动关系管理资格证书相结合，使对中小企业的劳动法律服务由传统的政策宣讲和讲座培训的服务方式，转变为“法律法规讲解——管理实操引导——获取岗位证书”的法律服务形式，形成社会组织运用自身专业优势，整合利用社会相关资源参与社会治理、服务社会和谐稳定的新的服务工作模式，为进一步全面推动法治社会、和谐社会建设创造条件。

■ 简讯



亚泰三元联谊 七对单身青年成功牵手

本报讯（记者 卢继延）“平时忙于工作，社交圈子窄，很少有机会接触同事外的异性，家里父母也催的急，抱着试试看的态度报名参加了，没想到还真碰到了‘心仪’的男孩，彼此也都留下了联系方式。”在城建亚泰集团和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举行的青年联谊活动上，一名牵手成功的女孩兴奋地说。

大龄未婚青年的交友、婚恋问题已成为当下社会、企业和家庭共同关心的话题，适婚职工“交际面窄、找对象难”成为各级企业领导和工会组织的心结。为扩大职工交际范围，给单身青年提供一个交友婚恋的机会和平台，4月24日，城建亚泰集团和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在香山脚下举行了一场大型青年联谊活动，为适婚单身职工牵线搭桥，解决婚恋问题。活动得到了两个单位单身青年的积极响应和参

与，两家单位共112名单身青年参加了此次活动。

活动现场，主办方精心设置多个互动交友环节，踏青赏景通过分组活动拉近彼此之间的距离，联欢环节更是将相亲 and 娱乐融为一体，通过爱情大转盘、气球接力赛、猜词秀等互动游戏并穿插了幸运抽奖和才艺表演，调动了现场气氛，迅速激发了大家的参与热情。三元食品公司党委书记常毅、工会主席唐燕平和城建亚泰集团党委书记潘寿林、工会主席王金普现场鼓励年轻人大胆追求幸福，并为成功牵手的“情侣”们送去祝福。最终，通过多个环节的“互动”、“考验”和“面试”，现场有7对单身青年牵手成功，并有不少男女达成了交往意向。此外，主办方还建立了“微信群”，为未能现场牵手成功的单身青年提供线下交流的机会。 通讯员 谢文波/摄



中铁建工项目部 青年志愿者关爱智障儿童

本报讯（记者 马超 通讯员 李晓东）近日，中铁建工广州分公司石湖停车场项目部的十余名青年志愿者，来到广州市安康学校，给这里“特殊”的孩子们送来文具、图书和生活日用品，陪孩子们聊天、做游戏，用实际行动关爱弱势群体，彰显企业社会责任。

广州安康学校是广州市社会福利院下属专门接收智障儿童的一所特殊学校，学校共有两个班级近30名学生，来这里读书的孩子存在着智力障碍、自闭症、脑瘫等疾病。为此，志愿者们来之前就做好了充分的准备，为孩子们精心挑选了画板，一对一地陪他们用画笔绘制漂亮的卡通图

案。对于部分不能正常与外界交流的孩子们，志愿者们细心跟他们交流，让孩子感受到浓浓的关爱。在互动中，孩子们不仅能够体会到沙画的乐趣，还能寓教于乐，锻炼他们的创造力和想象力。

活动结束后，一群小孩围拢在哥哥姐姐们的身边，不停拽拽他们的衣角，舍不得志愿者们离开。安康学校的负责老师感激地说：“你们想得挺周到的，小朋友玩得很开心。”

据了解，志愿者们还与校方负责人交换了联系方式，表示今后将不定期到学校开展“送爱心”活动，让智障患者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

■ 他山之石

绕过工会“炒人” 企业两头“受气”

本报讯 近日，笔者从北京市海淀区法院获悉，一企业以旷工为由解聘提供虚假病假条员工，但因为事先没有通知工会被法院认定程序违法，反而要向违规员工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案件的原告刘明（化名），2005年3月入职飞翔物业公司，从一般文员到任职项目部经理。2014年4月23日刘明向公司请病假，并在病假结束后向公司提交了2份病假条。

但此后飞翔物业公司发现，刘明的病假条显示病情为心律不齐，诊断医师为“汪某”，而汪

某确实是这家医院妇产科主治医师。经过核实发现，刘明提交的两份病假条均非该医院出具。飞翔物业公司非常气愤，于2014年6月4日直接以刘明旷工为由解除双方劳动关系。

刘明经过仲裁程序提起诉讼，认为飞翔物业公司在未通知工会的情况下无故将其解聘，应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飞翔物业公司辩称，刘明提交的病假条系虚假证明，构成旷工，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合法，无需通知该公司工会。

法院经审理认定，刘明所提

交的两份病假条属无效证明，自2014年4月23日起刘明确系旷工，飞翔物业公司所持的解除劳动合同理由并无不当，符合《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然而，依据法律的规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解除劳动合同，不仅要求充分的事实依据，还要符合法定的程序要求，两项任一不符合法律规定，均构成违法解除劳动合同。飞翔物业公司就解聘一事未事先通知工会，存在程序违法行为。最终法院判决飞翔物业公司支付刘明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11万元。 据《工人日报》